

臺南市政府政風處111年度施政計畫

施政目標與重點

廉潔誠信為施政贏得人民信賴的基石，為落實本府「清廉效率」、「公開透明」之施政理念，本府積極推動各項防貪、反貪及肅貪作為，透過廉政教育訓練、社會參與及企業誠信論壇等反貪活動，內化廉潔意識，提升民眾對本府施政之信任感，並為先期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及防範違失事件及人員，積極推動預警及再防貪作為，建構透明課責的公務環境，型塑機關廉能文化，期許打造「做得更好」、「過得更好」的廉能政府。

壹、年度施政目標

- 一、建立員工正確法紀觀念，倡議企業誠信，擴大全民參與：（業務成果面向）
 - （一）定期召開廉政會報 2 次，訂定研討主題，推動廉政業務，建構透明溝通機制。
 - （二）辦理企業誠信論壇，加強與私部門互動，推廣企業誠信觀念，全年度辦理 1 場次。
 - （三）辦理廉政教育訓練暨座談會（全年度預計辦理 10 場次）、推動廉政誠信融入國小教學課程及相關反貪活動（全年度 30 場次以上），建立公務員正確法紀觀念，辦理廉政防貪指引（2 案次），深入檢視機關業務之廉政風險及作業流程，並導入內、外部興革建議，提升行政效能。
 - （四）每月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並公開揭示（全年度 600 案以上），期使公務員廉潔自持、公正無私及依法行政，提升政府清廉形象。
 - （五）獎勵革新政風，表揚廉潔楷模，全年度辦理 1 次。
 - （六）推動行政透明（5 案次），建立資訊透明化措施，協助機關完備業務相關法令、行政措施和預防機制。
- 二、實施業務稽核及預警作為，強化內稽內控，提升廉能便民服務效能：（業務成果面向）
 - （一）督（指）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專案業務稽核（預計辦理 8 案次），提報各類預警作為（50 案次以上），建立機關內外部風險管控機制，避免違失情事，提升施政效率、樹立廉能形象。
 - （二）設定議題編撰廉政研究報告（5 案次），提供民眾興革建議管道，有效疏處民怨。
- 三、辦理採購監辦業務，健全採購制度，提升採購效能：（業務成果面向）

依規定參與採購案件監辦業務，並彙整綜合分析全年度採購案件情形共計1件，辦理座談會，研提改善建議事項，以健全採購制度，提升採購效能。
- 四、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、審核及推動陽光法案事宜：（業務成果面向）
 - （一）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，加強申報作業宣導（5 場次以上）暨審核工作。
 - （二）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、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等陽光法案工作，建立廉能行政風氣。
- 五、落實行政肅貪，端正機關風紀：（業務成果面向）
 - （一）針對本府所屬機關具普遍性、共通性及常態性之高風險業務，研訂主題式專案清查，

發掘潛在之不法因素，強化機關內控機制，促進廉潔治理。

(二) 鼓勵舉發貪瀆，緝密查處不法案件，掌握檢調機關偵辦情形，適時追究公務員行政責任及推動再防貪工作。

六、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，增進民眾廉潔信任：（行政效率面向）

即時回應線上即時服務系統之人民陳情案件，審慎調查，完備程序，依限結案，有效提升服務效能。

七、強化風險管理作為，健全機密維護制度，預防機關發生洩密及危安事件：（業務成果面向）

(一) 落實機關資訊內部稽核作業（全年度辦理 2 次），強化資訊安全系統管理措施，防止公務機密及個資不當外洩。

(二) 蒐報重大危安陳情請願事件情資，即時通報相關單位機先防範，掌握陳情訴求，有效維護機關安全。

八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，落實終身學習觀念：（組織學習面向）

為提昇專業知能及汲取新知，鼓勵同仁終身學習，設定本處同仁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。

九、提高預算執行力：（財務管理面向）

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，提高預算執行效率，摺節各項支出。歲出預算數執行率達 90% 以上。

貳、年度重要施政計畫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施政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	預算金額 (單位千元) (未含人事費)
政風業務 (預防方面)	定期召開廉政會報，訂定研討主題，推動廉政業務，提升施政效能。	召開本府廉政會報，研討策定本府廉政業務具體興利作為，展現政風機構協助機關人員之作為，推動「廉能治理」，提昇本府廉能清新形象。	中央：0 本府：2,067 合計：2,067
	辦理廉政教育訓練暨座談會、廉政防貪指引、推動廉政誠信融入國小教學課程、企業誠信論壇及各項反貪活動，建立正確法紀觀念	一、跨域結合司法部門，辦理廉政座談及實施法治觀念講習、建構清廉透明優質之公務環境。 二、結合私部門辦理企業誠信論壇，加強與私部門互動，推廣企業誠信觀念。 三、彙編廉政防貪指引，供員工執行職務時參考。 四、落實廉政誠信教育理念，推動校園民主法紀宣導工作。 五、深入社區，以多元行銷方式，辦理反貪宣導活動，以寓教於樂方式擴大宣導成效。 六、推動廉政志工業務，辦理志工教育訓練，凝聚公民參與關懷廉政議題之力	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施政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	預算金額 (單位千元) (未含人事費)
		量，引導公民自主性投入廉政運動行列。	
	辦理專案業務稽核、提報預警作為，建立內控機制，提供策進作為供參	一、針對與民眾權益關係密切業務進行專案業務稽核，適時提供建議事項或採行檢討改進作為，以供業務策進參考，俾建立風險控制機制與預警功效。 二、對於採購監(會)辦、首長交辦、民眾檢舉等案件內容，經瞭解可能涉及違失或浪費公帑等情事，立即研提預警措施，提升行政效益。	
	推動採購案件監辦業務，以健全採購制度，提升採購效能	一、依規定執行各類採購案件監辦工作，並定期彙整研析，適時研提建議供參，以健全採購預警制度。 二、定期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，針對採購案件進行把關，避免外力不當介入，強化監督機制，創造公、私部門及市民三贏。	
	推動行政透明，建立資訊透明化措施，協助機關完備業務相關法令、行政措施和預防機制	一、推動資訊透明化措施，結合電子化政府，將作業程序透明化，提升行政效能。規劃辦理本府111年「晶廉獎」計畫，設置「機關組」及「區公所組」等2組評審獎項，以評核激勵機制，鼓舞本府各機關推動公開透明措施，另設置人氣獎由機關投票選出，促進機關互相觀摩與學習。 二、積極推薦機關參與透明晶質獎評選，透過透明晶質獎參獎過程，凝聚首長與同仁之廉政意識，並激勵機關主動自我檢視，瞭解機關風險，強化廉政作為，藉由外部委員參與，發掘機關亮點，進而獲取民眾對機關廉能透明的信賴。	
	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引導公務員執行職務過程，服膺本規範核心價值，提升清廉形象	一、依據「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」及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，辦理「請託關說」、「贈受財物」、「飲宴應酬」等宣導及登錄工作。 二、以多元宣導方式，持續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深化公務同仁對廉政倫理法令之認知，使公務員落實辦理登錄程序，保障自身權益。	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施政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	預算金額 (單位千元) (未含人事費)
	獎勵廉能政風，表彰廉能事蹟	遴選本府各機關(單位)之廉潔優良事蹟人員，簽請市長公開頒獎表揚，並發布新聞，以擴大宣導效果，樹立廉能政風。	
	辦理廉政研究，提供民眾興革建議管道。	針對機關廉政與風險業務，研編廉政研究報告，並研提政風興革建議，適時回應民意需求。	
	落實陽光法案，防止利益衝突	一、加強宣導及受理公職人員就(到)職、卸(離)職者財產申報及年度定期財產申報。 二、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說明會，增進同仁對財產申報法令暨申報填表方式之瞭解。 三、定期申報期限截止後二個月內，簽報市長，以公開抽籤方式，抽出應受審核之申報資料，辦理實質審核。 四、持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宣導，建立廉能行政風氣。	
政風業務 (查處方面)	受理檢舉貪瀆不法及加強查核風險業務違常，審慎查證貪瀆線索，促進廉潔治理	一、參考機關廉政風險評估，擇定與民眾接觸頻繁、高風險業務之機關單位人員及易滋弊端業務，規劃辦理專案清查，發掘違失不法，積極辦理涉貪案件。 二、暢通多元檢舉管道，簡化受理流程，縝密查察，毋枉毋縱，本「刑懲並行」原則適時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，並推動機關再防貪工作。	中央：0 本府：290 合計：290
政風業務 (行政方面)	增進政風人員專業知能，提升政風同仁工作質能及素養	一、針對政風人員工作職掌所需專業基本職能，辦理研習課程，精進同仁專業素養，落實終身學習。 二、配合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計畫，遴薦所屬政風同仁參訓，以建立政風人員核心價值，俾增進工作質量。 三、定期辦理工作檢討會，適時辦理業務訪視，督同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業務推動情形滾動式檢討。	中央：0 本府：583 合計：583
	預防公務洩密及危安事件，維護機關安全	一、蒐報預警性危安資料，研擬因應措施，協助機關疏處陳情抗議事件。 二、重點期間，研定專案維護計畫，落實執行，確保機關安全。	
	落實公務機密維護作為，確保個人資料與財產	一、藉由講習訓練等多元方式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意旨，提昇員工保密觀念。	

工作計畫 名稱	重要施政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	預算金額 (單位千元) (未含人事費)
	安全，周全保密作為	二、辦理定期、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，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策進，嚴防洩密事件，保障民眾權益。	
	落實平時考核	覈實辦理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人員平時考核作業，加強風紀查察，適切獎懲，以貫徹「正人先正己」之工作要求。	
	強化組織編制，嚴謹政風人事管理	一、依規定辦理政風機構組織編制，補實政風人力，健全政風機構組織。 二、力行分層負責，提高行政效率，強化組織力量，提升工作績效。 三、依照人事法令規定，召開政風人員甄審小組及考績委員會會議，落實平時考核，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人員派免、遷調、考核、考績、獎懲等作業。	總計 中央：0 本府：2,940 合計：2,940